**武汉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武大设函〔2017〕30号

**武汉大学2017年7月实验室安全检查情况通报**

全校各学院（系、中心）：

为了进一步做好我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防范安全事故、消除安全隐患，根据武汉大学《关于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武大设字﹝2017﹞6号）文件要求，学校于2017年6月16日至7月7日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了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6月初,学校下发《关于开展2017年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不留死角、举一反三”的原则对全校40个学院（系、中心）的实验室开展安全检查，检查工作分为各单位自查自纠、学校检查、落实整改三个阶段。

1、各单位自查自纠阶段：6月16日至30日，各单位对照教育部“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检查对照表（2016）”开展全覆盖的自查工作，对发现的隐患及时整改并做好记录。

2、学校检查阶段：7月3日至7日，由分管副校长李斐牵头，实验室安全管理专家、各学院分管实验室工作的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组，对全校进行实验室安全检查。检查组对全校40个学院（系、中心）开展了为期四天的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并逐一提出并下达整改意见。

通过听取情况汇报、查阅材料、现场查看三个环节，对各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及实验室安全隐患情况做了全面检查。检查组对照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考核表，从安全责任体制建设、规章制度建立运行、经费保障与设施建设、安全检查情况、安全教育培训情况5个大类，24个小类对各学院（系、中心）实验室安全管理情况做了综合评估，物理科学技术学院等6个单位考核等级为A，城市设计学院等26个单位考核等级为B，生命科学学院等8个学院考核等级为C（详见附件1）。检查组对照“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检查对照表（2016）”从实验室环境与管理、水电安全、安全设施、化学品安全、生物安全、辐射安全、仪器设备安全、个人安全防护、废弃物处置9个项目对各实验室开展了详细的现场检查。

3、整改落实阶段：7月17日，学校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以书面形式将整改通知反馈给各学院（系、中心），要求对照本次整改内容制定落实整改方案（详见附件2）。9月底，学校将对照整改问题逐一检查整改落实情况，督促各学院（系、中心）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制、健全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安全检查制度、完善安全防护设施、制定实验室应急预案及实施演练等方面工作，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建设，提升安全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强化风险防控意识和能力，有效预防实验室事故发生，确保师生安全和校园稳定。

**二、实验室安全管理检查情况**

1、责任体制落实情况

全校各学院（系、中心）均高度重视实验室安全管理，将实验室安全管理纳入了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实行校—院—实验中心（室）三级安全管理体系。学院与本单位实验室负责人签署实验室安全责任书，明确实验室负责人作为第一安全责任人的职责要求。学院设有专职或兼职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能够与学校主管部门协同配合，落实各项工作。但有部分学院没有成立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安全管理责任书没有签订到房间责任人及实验室负责人。

2、管理制度建立与运行情况

各学院按照《武汉大学实验室技术安全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规范要求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放射源管理，生物安全管理等工作。大部分实验室配备有明确的安全规章制度、操作规范等，并张贴在实验室明显处以督促使用者注意各项安全规范，按照管理制度规范运行。但缺少制定具有学科特色的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一旦发生事故无法及时应对。

3、安全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

各学院每学期至少能够组织开展一次实验室安全检查，并积极配合学校主管部门开展各类专项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但是学院自发组织的实验室安全检查存在记录不全面，发现隐患无整改结果等问题。大部分实验室对于学校下达的整改通知能够及时落实整改，也存在少数屡教不改的现象。

4、安全教育培训情况

各学院（系、中心）能够积极配合学校主管部门对师生开展多方教育培训活动，包括实验室安全准入制考试，实验室安全专题讲座、新入职教工安全环保教育、参加全国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培训以及学校实验室安全教育宣传月系列活动。各学院（系、中心）通过电子屏幕、网络、集中会议等多种渠道开展实验室安全知识宣传报道，逐步提升师生实验室安全意识。但大部分学院没有针对学生开展实验室技术安全培训和实验室安全专题讲座。

5、安全经费落实与设施建设情况

各学校（系、中心）基本能够保证实验室安全经费预算，保障经费投入实验室安全建设，隐患整改经费能够落实。部分学院投入经费安装了门禁系统、在危险化学品、放射源、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易燃易爆气瓶等危险源存放场所加装了监控报警设施，部分实验室安装了通风系统改善实验室环境。

**三、现场检查存在的主要问题**

1、实验室环境与管理问题

实验区与学习区未分开，实验耗材、仪器设备堆放堵塞通道。生命科学学院、化学与分子科学学院、药学院等学院实验室有毒有害实验区与学生学习区共享同一空间。水利水电学院个别实验室废弃试剂直接放置在走廊，堵塞通道。

2、安全设施配备问题

大部分生物化学类实验室没有配备紧急喷淋和洗眼装置，药学院原有通风系统老化，实验室通风设备效率低，化学试剂气味较重。实验室没有配备专用试剂柜，易挥发腐蚀类药品如盐酸、硝酸等长期放置在普通试剂柜中，腐蚀严重。

3、水电安全问题

接线板串联、多个大功率用电器共用同一个接线板问题仍十分普遍，部分学生实验中疏忽大意忘记关水龙头的现象也有发生。部分老旧实验室线路老化，存在安全隐患，如基础医学院医学病毒所实验室楼电线老化经常引发跳闸。

4、化学品安全主要问题

部分化学品试剂不贴标签或者标签上试剂种类、配置日期等信息不全，导致大量长期不用的试剂无法及时清理，堆积在实验室，影响正常实验活动开展。危险化学品使用管理不规范，私自购买管制类危化品，使用中无台账记录的现象也较为普遍。化学试剂存放不分类，氧化剂还原剂混放，其中化学与分子科学学院某实验室化学试剂堆放在卧式冰箱内，极易发生试剂泄露。

5、生物、辐射安全主要问题

检查中发现基础医学院、药学院个别实验场所仍存在未取得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饲养动物现象。辐射防护个人剂量牌没有随身携带，随意放置在实验室某个位置。

6、仪器设备安全主要问题

高温、高压、高速等危险性较高的设备未张贴操作规程和警示标志，如医学研究院某实验室低温高速离心机，没有按照要求张贴操作规程。危险气瓶靠近热源，如化学与分子科学学院高温加热马弗炉与高压气瓶距离太近，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烘箱等加热设备管理不规范，过夜工作，无人值守。冰箱放置拥挤，没有散热空间。

7、个人防护主要问题

大部分学生在实验中不穿实验服，从事化学实验不带护目镜。检查中发现有学生不做任何防护携带实验样品直接乘坐电梯。

8、废弃物处置主要问题

实验室废弃物分类不规范，存在实验室生活垃圾与实验室垃圾混放，废弃物直接倾倒现象。生物实验废弃物中损伤性废物如刀片、针头等尖锐物品裸露在外，没有单独放置。

**三、存在的问题分析**

1、实验室的布局不科学，空间分区不合理

大部分实验室都是旧楼改造，水电消防、安全设施都不能适应科研实验的要求，导致电线老化、通风设施效果不佳、紧急喷淋安装困难等隐患。部分学院实验室用房紧张，学习区、实验区无法实现分区，大量实验耗材、仪器设备放置拥挤，占用消防通道。

2、部分学院没有切实履行实验室安全管理主体责任

按照教育部实验室安全管理“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学院是实验室安全管理的主体。实验室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导致安全责任没有层层落实到实验室安全责任人及院系实验室安全管理员。

3、实验室安全责任人对安全管理重视程度不高，管理不到位

部分实验室安全责任人对实验室安全管理缺乏重视，对学生没有针对本实验室危险源进行专业的安全教育培训。对于一些危险系数较高的仪器设备没有按照要求制定安全操作规程，学生缺乏安全操作技能和安全防护知识。对学生实验安全方面没有规范要求，试剂管理不规范、实验废弃物不分类等隐患问题。

4、师生安全防范意识缺失，警惕性不高

部分师生因为长期开展实验活动，对仪器设备、药品性质、实验程序等因素都很熟悉，抱有侥幸心理，认为不需要规范操作严格管理，仅凭习惯就不会出现问题。这种防范意识的缺失就导致了仪器设备无操作规程、实验过程防护不到位、危险化学品管理不规范、危险区域无警示标识等隐患问题。

5、安全法律法规知识普及不到位，缺乏法律意识

实验室人员对国家有关实验室安全的法律法规不了解，对学校职能部门的宣传教育也不够重视。主要体现在管制类危险化学品未经备案直接购买、实验室废弃物处置不规范、无证饲养实验动物等问题。

**三、今后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重点**

1.切实做好科研实验室安全排查与整改工作

认真落实《教育部科技司关于开展2017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教技司[2017]255号）精神，各学院切实做好科研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迎接现场检查，按照检查专家组意见落实整改等工作。

2.进一步加强对实验室场所的监督检查

继续贯彻安全巡查制度，全方位做好实验室安全检查。对本次检查的重点隐患单位，我处将安排工作人员进入实验室巡查，发现隐患未及时整改，立即通报，督促整改落实。学院积极配合检查，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隐患，立整立改，并完善相关记录。

3.进一步完善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

发挥学院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建立横向到底、纵向到边的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将实验室安全责任层层落实到房间责任人、实验室负责人。做好实验室安全检查与安全隐患整改记录，进一步加强院系安全管理员工作职责。

4.固化实验室安全宣传教育成效，全力营造实验室安全文化氛围

确保每年开展形式多样的实验室安全教育宣传活动，举办具有学科特色的安全教育培训活动，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安全需求，在全校形成“我要安全”文化氛围。

5、全面推动信息化建设，实现科学化管理

积极使用危险化学品信息管理平台，加强危险化学品规范管理，对危险化学品的购置、存储、使用及实验废弃处置等环节管理实行全程监管。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17年9月1日

武汉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2017年9月1日印制